

南阳师范学院河南省伏牛山昆虫生物学重点实验室高通
量核酸蛋白提取与检测实验教学中心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793

采 购 人：南阳师范学院

代理机构：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一、总 则.....	1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1
四、磋商响应文件.....	2
五、评审机构.....	5
六、磋商会议要求和程序.....	5
七、竞争性磋商.....	5
八、授予合同.....	12
九、其 它.....	13
第三章 合同条款.....	1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21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9
一、磋 商 函.....	30
二、磋商报价汇总表.....	31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32
四、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	34
五、承诺函.....	35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	36
6.1 项目负责人信息.....	37
6.2 项目管理人员信息.....	38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9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0
九、磋商承诺函.....	41
十、售后服务承诺书.....	42
十一、技术实施方案.....	42
十二、响应人（产品制造商）设立的能为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的机构网点清单.....	43
十三、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4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4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5
十四、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48
14.1 企业各类证书信息.....	48
14.2 企业财务情况.....	49
14.3 企业社保及纳税情况.....	5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师范学院河南省伏牛山昆虫生物学重点实验室高通量核酸蛋白提取与检测实验教学中心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com>）网站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及资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793

2、项目名称：南阳师范学院河南省伏牛山昆虫生物学重点实验室高通量核酸蛋白提取与检测实验教学中心项目（二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000000 元

最高限价：1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豫政采 (2)20211602-1	南阳师范学院河南省伏牛山昆虫生物学重点实验室高通量核酸蛋白提取与检测实验教学中心项目	1000000	1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供货期：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后 120 天（日历天），国产设备合同签订后 60 天（日历天）

5.2 采购内容：主要包括：全能型快速蛋白印迹分析系统、高压均质机、96 孔全自动核酸提取纯化仪、大容量台式冷冻离心机，其中全能型快速蛋白印迹分析系统、高压均质机、大容量台式冷冻离心机设备接受进口产品

5.3 质量：合格

5.4 质保期：进口设备一年、国产设备三年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执行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鼓励节能政策，鼓励环保政策等。进口设备不执行促进中小企业、节能等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3.6 响应人提供进口设备参加响应的，提供进口仪器生产厂家或授权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书；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响应供应商应提供询价通知文件售日至响应截止日期间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信用信息情况结果。查询内容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1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com>）网站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电子磋商文件及资料；

3. 方式：供应商（供应商）应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后，方可办理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供应商（供应商）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系统，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下载磋商文件；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

1. 时间：2021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1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

（<http://www.hnngzy.com/>）进行开标操作和响应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供应商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师范学院官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合同履行期限：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后 120 天（日历天），国产设备合同签订后 60 天（日历天）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阳师范学院

地 址：南阳市卧龙路 1638 号

联系人：张老师

电 话：0377-635137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陇海西路 55 号院郑州市劳动大厦院内二楼

联系人：张女士、谢女士

联系方式：0371-67177749-80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谢女士

联系方式：0371-67177749-801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项目名称	南阳师范学院河南省伏牛山昆虫生物学重点实验室高通量核酸蛋白提取与检测实验教学中心项目（二次）
2	采购范围及要求	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3	供货期	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后 120 天（日历天），国产设备合同签订后 60 天（日历天）
4	质保期	进口设备一年、国产设备三年
5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质量要求	合格
8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 60 日历天
9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执行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鼓励节能政策，鼓励环保政策等。进口设备不执行促进中小企业、节能等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3.6 响应人提供进口设备参加响应的，提供进口仪器生产厂家或授权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书；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响应供应商应提供询价通知文件售日至响应截止日期间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信用信息情况结果。查询内容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磋商保证金	因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豫财购【2019】4号文,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不需缴纳保证金。 注:各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承诺函。(投标承诺函详见第五章格式)。
11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CA签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CA印章(委托代理人无CA印章的,可对需要签字内容签字后扫描上传)。
12	磋商地点及磋商时间	磋商时间:2021年11月11日09时00分 磋商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郑州市经二路12号)
13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a、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至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03。
14	磋商程序	本工程采用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各供应商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16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1名采购人代表及2名有关经济、技术专家构成; 磋商专家确定方式: ☒ 从河南省财政专家库中采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 其他
17	本次采用的评标办法	☒ 综合评估法 ☐ 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
18	评标方式	☒ 网络电子评标(默认) ☐ 纸质评标 ☐ 远程网络电子评标
1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	☐ 是 ☒ 否,推荐中标候选人人数:3个

	标人	
2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一、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 25%，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 1 小时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二、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三、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	政府采购政策	1. 进口设备不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国家强制性认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 如磋商产品（国产货物）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如提供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3. 关于无线局域网产品（国产货物），必须执行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供应商必须提供《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货物。 4.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国产货物），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5. 采购货物（国产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 6. 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必须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7.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国产货物）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 8.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成交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并在响应文件中填写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则需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由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若不能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与响应文件中做出的声明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人的成交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 9.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24	最高限价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u>1000000 元</u>。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否决，不再参与评标基准值的计算。
25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及标准	招标代理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足额缴纳。
26	付款方式	货物（系统）交货（完工）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后需方向供方支付全部合同货款的 95%，其余 5%作为售后服务保证金，自验收之日起，设备（系统）正常使用 360 天（按日历日计）予以无息退还。
27	履约保证金	无。
28	其他要求	提供进口产品的，供货时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一、总 则

1.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并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及需要制定本办法。
2. 维护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反对不正当竞争。
3.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 供应商资质要求：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有关内容。

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1、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补充文件（如果有）。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供应商不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对收到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若有任何疑问（包括是否存在倾向性、排斥供应商或不合理条款），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均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提交（逾期提交将不再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问题进行答复，视为供应商默认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不存在倾向性、排斥潜在供应商或不合理条款，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

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澄清或修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3、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磋商活动开始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2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nngzy.com）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3.3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把澄清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具体延长日期将在书面通知中写明。

4、当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答疑纪要、修改通知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四、磋商响应文件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

与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所有文件必须使用中文。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 1、磋商函；
- 2、磋商报价汇总表；
- 3、分项报价明细表；
- 4、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

5、项目人员汇总表；

6、承诺函；

7、供应商基本情况

8、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9、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磋商承诺函；

11、售后服务承诺书；

12、技术实施方案；

13、供应商（产品制造商）设立的能为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的机构网点清单；

14、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5、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3、磋商报价

3.1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报价为包含所有费用的总报价，包含与完成本项目所有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

3.2 竞争性磋商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并非最后报价，在磋商结束后由供应商再提交最后报价，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及综合得分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其最后的报价为成交价；

3.3 如磋商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4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3.5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4.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延长一段时间。这种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5、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磋商保证金

6、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密封与标记

6.1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

6.1.1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6.1.2 供应商（供应商）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提示投标单位只有“施工单位”和“供应商”身份类型能从主体信息库中获取资料。若无这两个身份，请尽快添加，并录入信息（需审核通过）和扫描件，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从这两个身份获取信息库资料]。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响应人（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6.1.3 网上响应文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制作上传。以网上电子响应文件为准。若有需要，供应商中标后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6.2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与标记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nggzyjy.cn），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现场递交响应文件，本项目对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做要求。

7、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7.1 响应文件需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7.2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7.3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8、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补充与撤回

8.1 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文件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8.2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

五、评审机构

- 1、 评审机构组织形式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的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与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 共同组成 3 人磋商小组。
- 2、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财政专家库中采用随机抽取。
- 3、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磋商小组。
- 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六、磋商会议要求和程序

1、 磋商要求事项

1.1 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活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ggzzyjy.cn），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1.2 开标前，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请各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活动开始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www.hnggzzy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响应文件。

1.3 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或在规定时间内一直解密失败导致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放弃投标。

1.4 供应商报名成功后，如未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活动开始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响应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 视为放弃投标。

七、竞争性磋商

1、 磋商会议

1.1 磋商的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磋商评审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2、 评审内容的保密

2.1 磋商结束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涉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2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磋商资格。

3、 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

- 3.1 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 3.2 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一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是指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实质性规定或限制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 3.3 磋商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的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 3.4 磋商小组允许修改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3.5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审查，若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磋商小组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供应商不能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和说明，磋商小组将拒绝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3.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离，为未能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得进入磋商阶段：

3.6.1 资格性审查

3.6.1.1 资格性审查包括营业执照等资格证明。

3.6.1.1.1 资格证明详见竞争性磋商第五章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详细要求。

3.6.2 符合性审查

- (1) 供应商报价超出招标控制总价或经磋商小组认定低于项目成本价的；
-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格式写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的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的无效，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3)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在一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 (4) 供货期、质保期、响应范围不满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的；
- (5)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6)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不接受磋商小组会错误修正的；
- (7) 发现供应商有提供虚假材料牟取成交的情形的；
- (8)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 4.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2 为了有助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或者加盖单位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进行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二次报价的按系统规定程序和格式执行。
- 4.3 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 4.4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 4.5 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5、 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磋商小组按下列办法进行评审：

5.1 磋商原则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坚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进行磋商。

5.2 磋商办法

5.2.1 磋商对象的确定

- (1) 邀请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磋商程序。
- (2) 竞争性磋商将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传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逆顺序进行。

5.2.2 磋商程序：

-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传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逆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 (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各供应商应对其磋商代表进行相应授权，并做好在当天规定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磋商和最后报价的准备工作）
- (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6)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文字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7) 在磋商小组逐一与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结束后，通知其提交最后报价，并由磋商小组重新计算报价得分并汇总综合评分。
- (8)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9) 磋商会议结束（采购代理机构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5.2.3 报价的次数

- (1) 本次竞争性磋商进行两轮次报价。响应性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次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对竞争性磋商的每轮次报价或

承诺均确认，在规定的时限内递交上传至交易平台，竞争性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最后一轮报价超时或未提交的最后报价按上轮报价计入。

(2)竞争性磋商结束后，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竞争性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准。

(3)已提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情况退出竞争性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4)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原则上不得少于 3 家，特殊情况下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3 竞争性磋商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竞争性磋商终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最后）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特殊情况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有关规定的不少于 2 家）；

(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4 综合评审

5.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4.2 对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各供应商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和最终结果保留 2 位小数。（注：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打分后，按照各供应商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特殊情况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推荐至少 2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5.4.3 评分标准和内容

评审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响应报价（最后报价）评分标准（3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分值，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响应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注：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废标处理。 注：①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给予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与评审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报价×（1-6%）。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a. 供应商若为小型或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b. 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须按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c.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同时又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0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24分）	供应商商务要求	业绩要求：自2018年以来类似案例，提供合同作为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类似合同得1分，最高得2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
		(1)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维修技术人员情况（职称、经验介绍）。	19

		描述详细完善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2 分；差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根据响应人对本项目承诺提供的培训计划、培训人员数量、培训内容，承诺提供实训指导书，由评委根据各响应人差异进行评分，描述详细完善得 6 分；良好得 4 分；一般得 2 分；差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提供质保期外承诺进口设备质保一年，国产设备质保三年。高于（指进口设备和国产设备同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质保期，每再增加一年加 2 分，最多加 4 分。 (4) 备品备件：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内免费备品备件数量及质保期外备品备件的价格，对比打分；条件优厚的打 4 分；一般的打 2 分；差的打 1 分；没有此项的不得分。	
		所投设备的品牌、质量档次、综合使用性能、技术参数响应招标文件的真实性进行评价：优秀得3分，一般得2分，较差得1分。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46 分)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参数部分要求得 42 分，*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非*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如虚假应标将无条件退货并上报相关政府采购部门进行备案。	42
	供货及安装方案	详细说明供货服务过程中的人员管理措施、安全运输方案、安装方案及应急预案。描述详细完善得 4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2 分；差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4

5.5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5.5.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高低顺序推荐，以上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推荐顺序。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

5.5.2 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6 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5.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5.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5.7.2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竞争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凡与竞争性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情况扩散出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5.7.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5.8 成交通知

5.8.1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5.8.2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 1、 本合同将授予经过磋商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成交供应商。
- 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3、 履约保证金：无。
- 4、 合同签订

- 4.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4.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4.3、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4、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4.5、 如果成交供应商未能遵守本款第 4.1、4.2 条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采购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应当给予赔偿。

九、其 它

- 1、 未尽事宜，有关规定执行。
- 2、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

第三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合 同 书

供方：_____

签约时间：2021 年 月 日

需方：南阳师范学院

签约地点：南阳师范学院

需方为获得如下货物和伴随服务，邀请供方参加了该项目招标采购并接受了供方以总金额人民币¥ 元（大写：元整）（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报价提供以下设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 招标有限公司的豫财招标采购[2021] 号中标通知书，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供需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设备名称、规格、数量、金额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合计	¥元（大写：元整）					

注：合同价为包含设备硬件、预装软件、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培训等一切费用在内的南阳师范学院交货价，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

二、设备要求：

供方提供全新的（原装）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表面无划伤、无碰撞，无任何缺陷。设备必须符合产品质量标准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且达到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附件 1 中的所有技术标准、规格参数。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需方对设备规格型号有异议的应在收货后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的成套设备提出质量异议的期限为 180 个工作日。

三、合同履行的地点、时间：

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后 120 天（日历天），国产设备合同签订后 60 天（日历天）。需方应在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设备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四、供方在交付设备时应向需方提供设备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的技术资料。

五、验收：

需方应在货到后指定安装地点和位置，供方在所有设备硬件、软件安装调试安装完毕后十个工作日内由供需双方以及第三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如产生异议，可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或在三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否则视同验收合格。

六、人员培训：供方免费为需方人员培训 3-4 名技术人员，使其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

七、售后服务按招标文件有关条款执行。

八、付款方式及期限：

1、供方开具以南阳师范学院为客户名称的发票。

2、付款期限和比例：货物（系统）交货（完工）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后需方向供方支付全部合同货款的 95%，其余 5% 作为售后服务保证金，自验收之日起，设备（系统）正常使用 360 天（按日历日计）予以无息退还。

九、质保及售后服务：按产品厂家三包标准质保，详见合同附件 2。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的设备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需方有权拒收设备，供方应负责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供方不能交付设备，供方向需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违约金。

供方逾期交付设备，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2%的数额向需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需方有权终止合同，供方除向需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外，由此造成的需方经济损失由供方承担。

需方应在学校验收、审计结束后 90 个工作日内付款，若未能及时付款，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2%的数额向供方单位支付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

十一、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十二、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招响应文件执行，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本合同共 _____页，一式壹拾份，需方陆份，供方贰份，招标公司贰份。

供方：

需方：南阳师范学院

地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路 1638 号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0377-63513796

传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

账号名称：

帐号：

附 1：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设备或配置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1							
2							

附 2：售后服务

我公司一贯奉行“实事求是，热心服务”的宗旨，不仅提供一流质量的设备，更提供一流的服务，给用户提供的可靠的全方位的保障，针对此次招标项目，公司将免费提供人力配合和技术合作。

一、服务承诺

名称	具体内容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口设备一年，国产设备三年
维修时间	7*8*1*24（即每周 7 天每天 8 小时，接报修电话后 1 小时内响应 4 小时内赶到用户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电话支持	提供 7×24 小时免费电话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备机备件	如在 24 小时内不能解决问题，我公司将提供备机；如此次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申请备件存于维修站内。
培训服务	1、技术培训：我公司将对最终用户使用人员组织免费技术培训
	2、培训时间和地点：根据用户要求。
	3、培训合格标准：操作员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能独立安全操作；学会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使培训人员达到熟练掌握、灵活应用的程度。
	4、到用户现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 3-4 名。
保修期内服务	1、产品投入使用后,我方每三个月回访用户一次；
	2、对所投设备将提供全方位的有效的及时的维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3、定期巡检，形式为预约上门，服务内容为周期保养检修、检测系统运行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等。
	4、对系统变更、扩容、升级、新技术应用及时提供指导、设计和资料交流方面的服务，提供终身的免费技术支持；
	5、负责免费解决任何系统应用及设备质量问题（包括备件更换）；
	6、对设备进行全免费配送、安装、调试和应用指导工作；
	7、质保期内全免费质保（人工+部件）
质保期外服务	1、对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和保养，对设备提供优质的终身技术服务。
	2、对设备保修期外的维修只收取维修设备的材料费。

	3、对设备定期巡检，每年不少于四次上门巡检服务；
	4、免费上门维护。
质量保证	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均为全新的原装正品，如若发现产品为非正品，我公司将承担一切责任。
设备交货	我公司将按用户要求将货物以原包装的形式免费送往用户指定交货地点，并保证所有设备均为原厂生产，未开封交货。
设备安装	我公司在货物送至用户指定地点后，将调配资深技术工程师亲临现场，在用户按《国家电子产品技术质量标准》规定对其硬件设备验收合格无误后进行系统安装调试（按用户要求），保证其系统设备按行业标准正常运行工作。
维修站	公司维修站地址：
	维修服务电话： 维修人员：
	南阳客服：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1	全能型快速蛋白印迹分析系统	1. 用途 采集多色荧光（multiple-fluorescence）、红外荧光（NIR-fluorescence）、化学发光（chemiluminescence）、比色（colorimetric）及 Stain-Free 免染成像等核酸凝胶、蛋白凝胶、印迹膜等的数字图像，并对获得的图像进行数据分析。 2. 性能与技术要求 2.1 硬件性能 2.1.1 功能涵盖：化学发光，光密度成像，多色荧光成像，Stain-Free免染成像等，应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核酸凝胶：Ethidium bromide、SYBR Green、SYBR Safe、SYBR Gold、GelGreen、GelRed、Fast Blast、Texas Red、Fluorescein、Oligreen、Picogreen、GelStar - 蛋白凝胶：Coomassie Blue、Copper stain、Zinc stain、Flamingo、Oriole、Silver stain、Coomassie Fluor Orange、SYPRO Ruby、Krypton - 印迹膜：Chemiluminescent、Colorimetric、SYPRO Ruby、Coomassie Fluor Orange、Alexa Fluor 488、DyLight 488、Qdot 525、Qdot 565、Qdot 625、IRDye 800、Cy7、Alexa Fluor 790、DyLight 800、IRDye 680、StarBright、DyLight 680 * 2.1.2 CCD检测器：增强型超冷CCD检测器，分辨率6.1M pixel；制冷温度$\leq -25^{\circ}\text{C}$（绝对温度，不依赖室温）；检测灵敏度：fg级蛋白 * 2.1.3 触摸屏控制，屏幕≥ 12英寸触摸屏控制，支持两点触控功能	1 套	

	* 2.1.4 425nm处绝对Q/E（光电转化率）值$\geq 70\%$，绝对Q/E峰值$\geq 75\%$（@525nm处） * 2.1.5 CCD暗电流不大于：0.002 e/p/s；CCD读出噪音：6 e-rms，提供弱光成像所需 2.1.6 使用f/0.95快速对焦镜头，提高进光量的同时完成自动聚焦；自动优化曝光功能，所有成像过程均保持自动对焦；16bit数据采集（65,536灰度级，4.80D），所有样品动力学范围>4个数量级；智能样品托盘技术，自动识别插入的样品盘类型，选择成像功能 2.1.7 光源：反射白光，透射紫外，透射白光；三种样品托盘设计：Chemi/UV/Stain-Free 样品盘（化学发光、紫外和免染样品成像）；白光样品盘（将透射紫外转换为透射白光，考染、银染及其他蛋白成像）； 2.1.8 滤光片转轮位置：≥ 7位（5色荧光、标准滤光片、平场校正、化学发光） * 2.1.9 多色荧光通道：RGB+2IR，共5个荧光通道 多色荧光激发光源： 侧蓝光，460 - 490 nm 激发 侧绿光，520 - 545 nm 激发 侧红光，625 - 650 nm 激发 侧远红光，650 - 675 nm 激发 侧近红外，755 - 777 nm 激发 多色荧光检测通道： 518 - 546 nm滤光片，用于蓝光激发染料检测 577 - 613 nm滤光片，用于绿光激发染料检测 675 - 725 nm滤光片，用于红光激发染料检测 700 - 730 nm滤光片，用于远红光激发染料检测		
--	---	--	--

	813 – 860 nm滤光片，用于近红外激发染料检测 紫外光源：302nm * 2.1.10 最大成像面积不小于 16.5 x 20 cm 2.1.11 UV防护板：方便直接用紫外平台进行样品肉眼观察或切胶； 2.1.12 多种曝光模式：自动曝光模式，手动曝光模式， 累积曝光模式，化学发光预览模式；累积曝光多次成像：可以在很长曝光时间内多次成像，且每次成像的曝光时间可以累积，从而避免反复曝光，而且用户可以挑选最中意的图像保存。数据传输：USB及局域网 *2.1.13、自定义曝光区域：成像时，可通过预览样品自定义曝光区域，对感兴趣的条带进行优化曝光。 * 2.1.14 Stain-Free成像功能：可以实现样品蛋白质条带电泳结束之后直接成像，无需固定、染色和脱色。 2.1.15 主机内置电脑硬盘不小于120G 2.2 软件功能 2.2.1 触屏软件控制系统，支持多用户操作，各用户可分别设置用户名及密码，以保护数据安全；系统管理员功能，可定义其他用户操作权限； 2.2.2 显示过饱和和像素保证精确定量，电脑分析软件可对数据进行优化、定量、分析图像及报告输出； 软件可自由安装于多台电脑，同时分析；添加各种格式的文字注释； 2.2.3 自动条带检测，自动分子量测算，自动条带浓度测算；相对含量百分数分析；绝对浓度、密度计算；多种预设染料颜色标记显示及输出；多幅图像合并显示并分析功能 2.2.4 可通过USB及Internet输出原始格式数据，及TIF、JPEG格式图片；报告输出：包括图像仪名称、仪器序列号、使用者姓名、成像时间、光源名称、滤光片名称、泳道图示、条带标注等；图像输出格式：.tif、.bmp、.png、.jpg、.mscn； 数据输出方式：剪贴板输出、数据库输出、Excel表格式输出、PDF输出；		
--	---	--	--

		2.2.5 支持免染功能：可提供原厂同品牌免染试剂，实现样品蛋白质条带电泳和转印后，只需 1 min 直接成像，无需固定、染色和脱色。 *2.2.6 配有软件操作指南 flash；操作软件需包括标准化的总蛋白及管家蛋白归一化定量流程，标准化的流程操作简单、易用，保证定量结果的准确性；软件可输出 PulseNet 格式数据，中文版、英文版软件自由切换 3. 产品配置 全能型成像系统主机一台，中/英文分析软件 内置光源：反射白光、透射紫外 红色 R、绿色 G、蓝色 B、侧远红光、侧近红外五色模块 印迹/紫外/免染样品盘：一个；新白光样品盘：考染、银染及类似染色、可见光成像样品盘一个； 微型电子计算机，配置要求：CPU 不低于 2GHZ，内存 8GB 或以上，硬盘 500GB 或以上，固态硬盘 120GB 或以上，显示器 20 英寸或以上；操作系统 WIN7 专业版 64 位。		
2	高压均质机	一、技术参数 1，使用手轮，手动调节均质压力，压力连续可调，可调压力范围：0-2000bar，最高工作压力：2000bar，3 种压力单位显示：Bar / MPa / PSI *2，连续进样，不使用变频流量控制器调节流量，流量恒定，流量：≥ 11 升/小时（电源要求：50Hz），最小处理量：≤ 40 毫升 *3，均质阀：陶瓷均质阀；进出口单向阀阀座的材料：碳化钨，进出口单向阀阀座可以双面互换使用 4，设备底部安装 2 个脚轮，便于移动 *5，柱塞润滑及冷却水系统（均质机可以长时间连续运转及工作，不会损坏柱塞及柱塞密封而导致停机） 6，传动方式：齿轮（不是皮带轮），轴承传动转速：≤ 70RPM	1 台	

		7, 设计和材料符合 GMP 和 FDA 的要求; 所有和物料接触面可进行在线清洗和在线消毒 8, 数字显示器, 可以显示均质压力和样品的均质温度, 有过压报警功能, 数字显示器的方向可以调整, 便于使用人员观察 *9, 样品的最大进样颗粒: ≤ 500 微米, 可以均质超过 300 微米以上颗粒的样品 10, 噪音分贝: $\leq 50\text{dB}$, 不会对工作环境造成噪音污染, 11, 最大工作温度: 100°C, 动力要求: $380\text{V} / 50\text{Hz}$ 的电源, 不使用空气压缩机或压缩空气 二、产品配置要求: 主机, 1 台; 操作及维护手册, 1 份; 专用工具, 1 套 配套硅胶管 25 厘米; 进料杯密封 O 型圈, 1 个; 压力表密封 O 型圈, 1 个; 均质阀室外密封 O 型圈, 1 个; 均质阀内密封 O 型圈, 2 个; 柱塞用密封 O 型圈, 1 个; 出料阀门密封 O 型圈, 1 个 国产不锈钢换热器 1 套 低温冷却循环泵 1 个: 空载最低温度-20°C, 数字式温度显示方式, 控温精度$\pm 2^{\circ}\text{C}$, 延时、漏电、过电流、过热情况下安全保护, 载冷剂输出制冷量: 10°C 时 1150 W, 0°C 时 880 W, -10°C 时 600 W, -20°C 时 320 W。		
3	96 孔全自动核酸提取纯化仪	1、样品通量: 1-96 个 *2、处理体积: $20\mu\text{L}-1000\mu\text{L}$, 磁珠回收效率: $\geq 99\%$, 磁棒磁通量: 4500GS *3、加热模块: 两个, 裂解和洗脱工位, 室温$+4^{\circ}\text{C}\sim 120^{\circ}\text{C}$ 制冷模块: 一个, 洗脱工位, 4°C 保温 4、温控方式: 底座模块采用包裹型深孔加热, 管内外温差迅速达到平衡, 大幅度降低预设温度与实际管内温度, 提升裂解和洗脱效率。 *5、振荡功能: 有, 两个振荡模块 (裂解和洗脱工位)	1 台	

	振荡模块性能： 温度设置范围：0-100℃（最小刻度 0.1℃） 温控精度：≤±0.5℃ 温控方式：Block 方式 温度均匀性：≤±0.5℃（20-45℃） ≤±0.8℃（<20℃或>45℃） 振荡频率：≤2000rpm 振荡幅度：3mm *6、样品混匀方式：磁棒上下搅拌运动和模块高频振荡相结合（HFS 技术） 7、磁珠吸附模式：采用全磁棒，分普通/强力/循环吸附三种模式，适用各种粒径磁珠，实现微量甚至痕量的低浓度样本提取。 8、配套试剂和耗材：兼容各类进口和国产品牌试剂，同时可提供高质量原厂预分装试剂处理 96 个样本，最短时间 9 分钟。 配套耗材：单条六联管、96 深孔板两种不同耗材，且深孔板与搅拌套底部均为尖底，对于微小体系洗脱核酸得率更佳。 9、智能化操作界面：10 寸触摸屏嵌入式一体化界面，采用独特驾驶舱面板的 UI 设计，人机对话友好，简单便捷操作。win10 操作系统。强大的程序编辑功能：智能化程序设置向导，灵活高效新建、编辑、删除实验程序。可存储 1000 个程序。一键启动功能：内置多组优化实验程序，使用原厂预分装试剂，一键启动实验程序。 *10、污染控制及安全防护：专利的高频振荡 HFS 技术使细胞裂解和磁珠洗脱，同时内置 UV 灯，封闭反应仓，配套使用预分装密封试剂和一次性耗材，最大程度减少实验人员与试剂的接触，避免有害物质对人体的危害，保证操作安全。		
--	---	--	--

		11、条码扫描功能：可选配，助力实验室自动化管理。 12、资质：生产厂家不少于 10 年生产经验（可提供证明文件），厂家通过 ISO9001，ISO13485 质量体系认证，产品具备一类医疗器械备案注册。 13、产品配置： 主机 1 台；电源线 1 根 熔断器 2 个 96 孔尖底深孔板 2.2ml 6 个；96 塑料护套 1 个；单条 6 联管 96 条 工具包 1 套		
4	大容量台式冷冻离心机	*1. 最大容量：4 x 1000 mL，200 x 1.5/2.0 mL，36 x 50 mL，64 x 15 mL，20 x MTP，120 x 13mm 采血管（直径），104 x 16 mm 采血管（直径）， 2. 最大相对离心力：22,132 x g（14,000 rpm）， 3. 温控范围：-11 ° C to 40 ° C *4. 99 个自定义程序数；5 个快捷程序按键，快速运行常用程序 5. 独有的 5 mL 锥底离心管固定角转，20 x 5.0 mL（20,913 x g/13,100 rpm）*6. 气密性转子，符合 IEC 1010-2-020 annex AA 标准 6. 自动转子识别和自动转子失衡检测功能，离心更安全；转子在最高转速下，仍可以保持 4 ° C；转子及附件可高温高压灭菌（121 ° C，20 分钟），保护人员安全；快速锁定转子盖/吊篮盖：旋转 1/4 圈可快速打开或锁紧转子/吊篮；At set rpm 定速计时功能，达到设定转速后开始计时。 *7. 10 档可调的软加速和软刹车功能，防止样品重悬；动态压缩机控制技术，降低振动，保护样品 8. 通用吊篮设计，可同时离心工作板和离心管，无需购买单独的工作板吊篮；具备通用组合适配器，一个适配器可实	1 台	

	现多种离心耗材的离心；水平转子适配通用吊篮，用于工作板和离心管离心。通用适配器可实现 15 和 50 mL 锥形离心管和工作板离心，无需更换转子、吊篮或者适配器 *9. 最高转速运行时噪音水平低 < 53 db(A) 10. 单独的“Short Spin”瞬时离心按键，方便操作；离心计时 10 s to 99 小时 59 分钟，可连续离心 *11. 转速范围：100 rpm - 14000 rpm (10 rpm 调整精度) *12. FastTemp pro 快速制冷编程功能，可以预先设定制冷时间和日期，持续制冷功能，在离心结束后，仍维持设定温度，保护样品；ECO 自动待机功能，8 小时（可调节）无使用后自动停止压缩机工作，节约能耗，延长压缩机使用寿命；动态压缩机控制技术（DCC），优化制冷性能 13. 配置： 主机一台 6×50ml 角转子（配 15ml 适配器 6 个），最高转速 12,100 rpm，最大相对离心力：20,130×g；金属材质，可进行的高温高压灭菌（121℃，20 分钟），离心管倾斜角度≥45℃，便于样品收集 气密性快速锁定转子盖一个，备用垫圈 2 个。		
--	--	--	--

您好，欢迎访问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分网
河南省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输入关键字，搜索相关信息 搜索

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采购信息 购买服务 开标信息 监督管理 政策法规 办事指南 文件下载 公众咨询

关于南阳师范学院河南省伏牛山昆虫生物学重点实验室高通量核酸蛋白提取与检测实验教学中心项目拟采购进口设备的公示

发布机构：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1-07-27 17:34 访问次数：1172

各潜在供应商：

南阳师范学院拟采购一批进口设备，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对省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实行审核前公示相关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操作执行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现将拟采购进口产品的技术指标和功能及专家论证意见进行公示。

公示期限从2021年07月28日起至2021年08月03日止。

请能够满足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的国内产品供应商及时联系，并对公示的内容是否有倾向性、歧视性、排他性等提出建议。请于公示期满后2个工作日内以实名书面（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形式将意见反馈至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联系电话：0371-65808416）和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郑州市陇海西路55号院郑州市劳动大厦院内二楼。联系人：张女士、谢女士，联系电话：0371-67177749-8012）。

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7日

专家论证意见
技术参数
详见附件

附件
专家论证意见(1).pdf
南阳师范学院伏牛山昆虫生物学重点实验室项目进口产品技术参数.pdf

版权所有 © 2007 河南省财政厅 网站标识码：4100000057 备案号：豫ICP备09005258号 豫公网安备 41010502004654号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25号 邮编：450008 技术服务电话：0371-65808207、0371-65808480
今日本站访问人数：2326591，今日本站访问量：3329092，今日全站访问量：11343660，累计全站访问量：8465347410

 政府网站 投诉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一、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

经详细研究你们的标书编号为_____的磋商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磋商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授权_____（姓名）作为全权代表负责解释响应文件及处理有关事宜。

2、我方愿按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RMB_____）（小写：RMB_____元）。

3、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中标、安装、验收、培训等义务。

4、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磋商后 60 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5、我们愿提供采购人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6、我们承认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的权力，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主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9、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响应人地址：

联系电话：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磋商报价汇总表

响应人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磋商质量		
供货期		
质保期		
合同履约期限		
项目负责人		
交货地点		
采购人要求的合同 价支付方式		
响应人承诺的合同 价支付方式		
售后服务：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品牌	性能参数	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总报价（大写）： （小写）：								

单位：元（人民币）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

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型号	制造商（或 总代理）	单 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 注

注：

- 1、此表名称栏填写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名称。
- 2、备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必须分类、分项填写。

四、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

序号	产品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证明材料页码
1					
2					
3					
...					

注：

- 1、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
- 2、按照磋商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 3、“偏离情况”栏应当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 4、本表应当提供附件，附件应当提供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能够证明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客观证明材料。
- 5、“证明材料页码”栏应当按照响应文件页码填写。
- 6、客观证明材料不能证明该条“参数”没有负偏离的，该条作不响应处理；
- 7、本表中的表述与证明材料中的表述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为准。
- 8、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否则作无效处理。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承诺函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材料、资料、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六、我单位承诺：没有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间。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附：响应人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1 项目负责人信息

项目负责人信息					
姓名		身份证		学历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负责人相关业绩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2 项目管理人员信息

项目管理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学历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

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响应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为我方“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磋商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磋商承诺函

(采购单位)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文件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现我公司保证，一旦我方中标，一切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执行，如出现纠纷和问题，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售后服务承诺书

十一、技术实施方案

十二、响应人（产品制造商）设立的能为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的机构网点清单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售后人员情况
1					
2					
3					
4					
5					
...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三、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小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

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提醒：如果响应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 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 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政策的报价折扣不重复享受使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报要求：（进口设备不执行节能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清单规定）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响应人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节能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评标时涉及节能产品的将按《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执行。

4. 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响应人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评标时涉及环境标志产品的将按《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执行。

6. 请响应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7. 产品的品牌型号需填写完整，并与认证证书上的型号相对应。否则产生的不利于响应人的评审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8.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附表2、质保期外承诺（格式自拟）

十四、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14.1 企业各类证书信息

企业各类证书信息	
序号	证书名称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4.2 企业财务情况

企业财务情况	
序号	年度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4.3 企业社保及纳税情况

序号	材料名称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4.4 其他材料

1. 信用查询证明(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信用查询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2)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规定的其他条件。

3) 查询记录和留存方式: 须按照要求在“信用中国”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进行查询并截图,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并截图,截图须包含查询时间。

4) 使用规则: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响应人提供进口设备参加响应的,提供进口仪器生产厂家或授权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书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或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 响应人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同时对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资格要求满足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